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20-001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2月20日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9年12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名），实到5人。会议由董事长王晶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根据《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限售期已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届满。经董事会核查后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符合条件的 253 名激励对象所持的 9,898,710 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95%。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大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 月 2 日